# 当前农村党风廉政建设方面存在的问题和对策[共五篇]

来源：网络 作者：梦回唐朝 更新时间：2024-11-06

*第一篇：当前农村党风廉政建设方面存在的问题和对策当前农村党风廉政建设方面存在的问题和对策近期，县纪委就“着力解决当前农村党风廉政建设存在的问题”这一课题，深入农村、深入群众中进行调研。通过调研，感觉到近年来，农村党风廉政建设在不断得到加强...*

**第一篇：当前农村党风廉政建设方面存在的问题和对策**

当前农村党风廉政建设方面存在的问题和对策

近期，县纪委就“着力解决当前农村党风廉政建设存在的问题”这一课题，深入农村、深入群众中进行调研。通过调研，感觉到近年来，农村党风廉政建设在不断得到加强、群众对党风廉政建设的满意度在逐年提高的同时，但仍然存在着一些制约稳定和谐发展的矛盾和问题。现就调查中存在的问题进行剖析。

一、农村党风廉政建设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1、财务公开不够规范。在调查中发现，各村都进行了村务公开，但公开存在着一些问题，有的村级财务公开不及时；有的村公开栏只列出几个大项目，没有具体细化；有的是专业术语老百姓难看懂；还有村存在一些费用用白条入帐现象。

2、干群关系不够融洽。一些集体经营项目和工程发包，缺乏规范的操作程序，发包随意性较大，从而给村干部谋私留下可乘之机，如厂房的出租，水库、鱼塘的承包等；有的村干部对上面拨下的扶贫和救灾款物分配不公的现象还仍然存在；有群众反映，当前有的村干部特别是村书记、主任热衷于公款吃喝玩乐，花集体的钱，为个人建立关系网。

3、强农惠农政策不够落实。强农惠农政策在有的村存在落而不实，执行过程中出现打折扣现象。出现专项资金未足额发放到位，挪用征地款等问题。据个别村群众反映在安排宅基地时，不公示，随意改变占地用途，乱建的现象不极力制止，又不上报，因而影响新农村的规划和发展，同时浪费土地资源。去年查处的凤山村原支书周继龙挪用大额征地款案就是典型的挪用土地补偿款行为。

4、监督机制不尽完善。有些党员、基层干部老好人、怕伤和气、不敢监督、不愿监督、不会监督。对于一些应该公开的政务、村务以及一些敏感、重大的问题，一般党员群众知之甚少，想监督而又不能监督，还有些党员干部汇报思想、报告工作避重就轻、轻描淡写，不批评别人，也不愿别人批评自己，群众看起来是雾里看花。

（二）问题的原因

1、思想认识还有偏差。有的乡镇党政“一把手”和村两委的领导干部在农村贯彻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上思想认识不高，只是口头上说说，喊喊重要，工作上被动应付，只过太平日子，不出大乱就行。在工作中怕招怨是非、怕捅娄子，对存在的问题不敢认真查处，想方设法“包着”、“捂着”。表面工作由乡镇纪委书记应付就够了。甚至有个别干部认为农村党风廉政建设抓得太紧会束缚手脚，会影响经济的发展，会影响农村干部的工作积极性。

2、制度操作性不够强。各种民主决策、财务管理、村级集体资产的处置、村里工程项目的发包、土地转让款的使用等群众关注的重大事项上，缺少规范的操作制度和必要的制约手段。有些制度虽然比较全，但在具体操作时，存在着弹性大，甚至有的制度具体内容因用词表述不明确、不严密，导致在实际执行过程中有机可乘。如乡村级招待规定中：除招商引资外，招待标准是有规定，但至于那些属于招商引资的却没有一个完整的界定，导致招待费不清楚。还有一些规定制度用词“原则上”、“一般应”这样具有极大弹性的表述，实际上赋予了执行者过大的自由裁量权。

3、监督还不够有力度。对基层干部尤其是对村干部的监督无论在方法手段还是在实际效果上都难尽人意。一方面乡镇的监督太软，乡镇把主要的精力放在抓经济发展上，能完成党委、政府各项中心任务的村干部就是好干部，在吃请方面认为是生活小节，在日常监督上失之于宽，失之于软。另一方面，村级的监督太松。村干部不能像公务员一样，把时间、精力集中到村便民服务站集中办公。村级缺少专门的监督组织，有的监督成员甚至与村干部有一定亲属关系的人员，对村级重大事项上不按制度操作，没有专门的监督机构来处置。而且村干部往往因利益结成共同体，相互监督形同虚设。同时，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考核与责任追究相对薄弱，缺少比较规范的检查考核，特别是对村委会干部中非党员干部缺乏有效的纪律约束机制，在其违纪但不违法的情况下，罢免程序又难实施，很难处理。

三、加强农村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的对策

1、加强队伍建设。一是把好选人用人关，大力推行公开选拔、机关下派、回请能人等渠道选拔村党支部书记的力度。鼓励素质好、能力强的大学毕业生到农村就业任职。拓宽村级干部的选任渠道。深化“公推直选”村委会成员和“两推一选”村党支部成员制度，保证村民真正按照自己的意志行使选举权。纪检监察机关要充分发挥作用，狠刹农村换届选举中的拉票贿选等不正之风。二是保障并逐步提高村干部的待遇。在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上给予优惠政策，提高村干部政治待遇。继续落实和完善村干部报考公务员的优惠政策。三是完善机制。从法律法规上完善村委会干部的罢免机制。研究制定非党员村委会干部的责任追究办法。

2、强化各方监督。一是真正构建覆盖乡村的监督网络。配齐配强乡镇纪委班子，明确村级纪委委员、廉政监督员职责，在农村设置监委会、监事机制等。二是突出宣传

功能。加强对农村基层党员干部反腐倡廉宣传教育，抓好理想信念教育、法纪教育，突出抓好身边典型案例警示教育。同时组织和鼓励广大村民参与廉政文化创建活动。三是加强制度建设。切实做到用制度管权、管事、管人。在村级公共事务决策上，进一步健全和落实村民会议和村民代表会议制度，完善村民自治章程和村规民约，规范村级重大经济事项民主决策程序，逐步推

行村民代表会议票决制度，切实做到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四是压缩权力寻租空间。严格规范承发包的民主议定、公开竞标等程序，防止由“一把手”个人或少数人指定，探索推行由县乡负责村级集体资产处置、资源开发公开竞价和招投标等事宜。在财务管理上，健全民主理财小组的工作职能，村务公开必须及时、全面、真实，充分发挥其监督作用。

三是严肃查处违纪违法案件。认真落实中央惠农政策，进一步纠正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突出重点，围绕土地承包、征收征用农民土地、城镇房屋拆迁、宅基地审批等农村热点问题，重点查办基层干部以权谋私、贪污受贿以及侵害集体和群众合法权益的案件。严肃查处在新农村建设中搞“假政绩”、“重要”工程的行为。畅通信访渠道，倾听群众的呼声，及时化解矛盾，注意研究基层党员干部发案特点和规律，不断提高执纪办案水平。同时，要举一反三，认真查找薄弱环节，建章立制，堵塞漏洞。

四是健全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加强对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的领导，及时研究解决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中的问题。乡镇党委书记要履行好乡镇党风廉政建设第一责任人的责任，实行一岗双责，要把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向村级党支部延伸，积极推行村级干部诺廉、述廉、评廉等做法，加强村级党风廉政建设。纪委书记要真正做到把主要精力和时间放在纪检监察工作上，乡镇党委政府要给予乡镇纪委必要的经费保障，确保乡镇纪检监察工作正常开展。县纪委要加强对乡镇纪委的指导，统筹乡镇纪委的办案力量，加大对农村基层干部违纪违法案件的查处力度，切实解决乡镇纪委在办案工作上存在的打不开情面等问题。加强纪检、监察、组织、宣传、民政、农经、财政、审计等职能部门之间的组织协调，打总体战，共同抓好农村党风廉政建设各项任务的落实。

**第二篇：浅析当前农村党风廉政建设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对策**

农村党风廉政建设是反腐倡廉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关系党的执政基础；农村党员干部的一言一行直接影响着农村基层党组织在群众中的形象和威信，农村基层干部的作风如何，直接关系到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农村的贯彻落实。因此，加强农村党风廉政建设，对于维护和促进农村改革发展稳定大局，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基础，提高党的执政能力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一、当前农村党风廉政建设存在的主要问题

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和形势的变化，新任务新要求下的农村党风廉政建设还存在一些亟待解决的问题。

1、干部廉政教育还不够。一是认为廉政教育是“虚东西”。“清者自清、浊者自浊”，是廉洁干部不用教育，是腐败分子教育不起作用，搞教育意义不大；二是教育的针对性不强。廉政教育不能做到因人施教，对症下药，“一锅煮”、“一刀切”，是教育针对性不强的突出表现；三是教育的感染力不强。教育缺乏时代特色。教育活动停留在读文件、听报告、做笔记、写心得的传统层面上，与多元化的信息社会脱节，警示教育存在缺陷。

2、干部监督制度还不够。一是监督制度中的评价要素欠缺。现在的一些规章制度和办法规定往往过于原则和空泛，在实际操作中评价标准十分模糊，缺乏明确的制度性做为判定依据。二是制约机制单向运行。在实际工作中，“领导是否满意”的自上而下的监督、验收比较规范有序，而“群众是否满意”的自下而上的监督空泛乏力，反馈渠道不畅。

3、村级“三资”管理还不规范。一是“三资”登记的台帐管理不完善、不全面；二是财务管理不规范；三是资产收益管理不规范；四是集体资产、资源对外出售、租赁和发包不规范。

4、村级“三务”公开还不规范。许多农村基层干部对三务公开的重要性认识不到位，一些村干部认为三务公开只是一种形式，不过是走走过场而已；公开时间不够及时，公开程序不够规范，公开内容不够全面，公开形式相对单一，三务开公的形式本应较多，村级组织没有一套完善的以村民代表会议、民主理财小组等为主体的内部监督制约机制，即使有也多流于形式，没有有效地发挥作用。

二、农村党风廉政建设存在问题的主要原因

1、思想认识上存在偏差。一是农村税费改革后, 一些乡镇干部认为农村集体经济收入少、债务多,无资产可管，有的认为现在财务制度全、群众监督紧，村干部无机可乘；二是认为村民自治，不宜多管；三是情况复杂，不好管理。由于这种认识上的偏差，导致乡镇干部对村级财务管理不重视，对群众反映财务方面的问题不进行认真的调查和处理。这在一定程度上助长了管理混乱的蔓延，给某些不廉洁干部开了方便之门。

2、农村集体“三资”管理力量薄弱，投入严重不足。农村集体“三资”管理是乡镇农经站的基本职能之一，但有些乡镇领导对此项工作认识不足，重视不够，乡镇经管站人员经常被抽空，常年围绕乡镇中心工作奔忙，顾不上本身的工作业务，往往是“顾此失彼”。

3、“三务”公开的随意性，主要源于党务、村务、财务工作制度的不完善，管理的不规范，缺乏党员群众的有效监督所致。虽然各村都有一套规章制度，但有些制度还比较粗糙，条款过于简单，内容不够具体，导致个别村干部钻了制度的“空档”，党员群众对此也无法进行有效的监督，从而造成“三务”公开工作出现“真空”和漏洞。

4、制度建设有待加强。虽然各级制定了预防、惩处、监督的相关制度，但一些制度对于基层一级的实用性和可操作性还不够。另外对于不是党员的村干部在行政监察方面还没有具体的规定，对非党员村干部的违纪问题党纪管不着、政纪约束不到，其违纪行为游离于党政纪处分之外。同时，制度的执行力也有待加强。如乡镇公共资源交易站经过几年的运行，建立了相关配套制度，但有的村委会却认为进站交易需支付代理费、评标费、监理费等费用，既增加了成本又程序繁琐，总是寻找理由延用以前的习惯做法来规避竞标交易。

5、监督体制亟须完善。由于乡镇对下属单位的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贯彻落实情况缺少定期和比较规范的检查考核，普遍存在责任追究力度不大、效果不理想的现象。而党风廉政建设涉及的领域广、部门多，县级对基层的情况大都不能及时掌握，村干部的违纪违法行为多数是在群众举报后才得以发现，往往是不出问题无人问，出了问题踏破门。由于乡镇能管但不管或不敢管，县里又不熟悉情况，导致监督缺位，监督体制还须进一步完善。

三、加强农村党风廉政建设的对策

农村党风廉政建设是一项系统性工程和长期性工作。农村党风廉政建设，应紧密结合当前农村实际，坚持把农村党风廉政建设与经济社会发展融为一体，注重教育的说服力、制度的约束力、监督的制衡力，全面落实农村党风廉政建设各项任务，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提供坚强保证。

（一）以廉政文化进农村为抓手，实现干部廉政教育经常化

把党风廉政教育纳入农村党员干部教育培训计划，把学习宣传《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农村基层干部廉洁履行职责若干规定（试行）》作为加强乡村干部教育的主要内容，加大对乡村两级干部、特别是村“两委”干部的培训力度，着力提高农村基层干部廉洁履行职责的意识

；认真开展廉政勤政教育和主要领导上廉政党课活动；结合“三送”活动，坚持贴近实际、贴近生活、贴近群众，通过建立廉政文化宣传栏，利用群众喜闻乐见的客家山歌、村规民约、格言警句、建立农村文化庭院等形式，全面推进廉政文化进农村活动，大力营造廉荣贪耻的社会氛围；充分利用本县查处的农村党员干部违纪违法案件开展警示教育，以案说纪说法，增强党风廉政教育的实效性和针对性；建立健全廉政勤政教育长效机制，开展经常性的廉政教育活动，使勤政廉政的思想在场村干部心中开花结果。

（二）以明晰农村党员干部权限为重点，实现干部监督制度化

1、健全完善监督制度。全面推行“测勤廉树新风”考核评价机制，健全重大决策群众参与机制以及决策责任追究机制。建立健全并严格执行乡村领导班子民主议事规则，强化对乡村党员干部行使权力的监督制约，确保重大事项决策、重要项目安排和大额度资金使用由班子集体讨论决定，防止由“一把手”个人或少数人说了算。进一步健全和执行党员大会议事制度、村民代表会议决策制度，提高决策的透明度和准确性。

2、认真做好规范基层权力公开透明运行工作。根据中央有关文件精神和省市党代会的部署和要求，在规范县委权力公开透明运行的基础上，延伸做好基层权力公开透明运行工作。乡镇重点围绕“三重一大”，着力抓好本级的权力公开透明运行工作，指导村“两委”抓好村级权力公开透明运行工作。

3、进一步抓好廉能风险防控机制建设工作。乡镇通过对单位重点部门、重点环节和重点领域的廉能风险点进行排查，查清其表现形式，风险等级；根据风险等级，结合工作实际，分类制定防控措施，切实降低廉能风险，以达到工作效能最大化，干部风险最小化。

（三）以建好“便民服务中心”为依托，实现便民服务常态化

1、加强乡镇农民服务中心硬件建设。达到有明显的“中心”标识牌；有固定电话；有必备的办公桌椅、档案橱柜；有供群众办事和休息的椅子、饮水设备；各窗口有明显的标识牌和事项办理公示牌；各窗口有事项咨询、办理事项记录本、一次性告知服务卡；有公示告知栏等“八有”标准。乡镇农民服务中心配备了电子屏幕，每个服务窗口配备一台电脑。同时，延伸建好了村农民服务站、组农民服务点，构建了乡镇、村、组三级农民服务网络。

2．加强软件建设。坚持服务事项应进必进的原则，凡是与群众生产生活息息相关的各种行政审批、技术服务、社会事业服务等事项都集中到中心统一办理。印制了农民服务指南、每一项服务事项的办事流程图和注意事项的宣传册页，方便了群众办事。同时公开服务事项、办事程序、申报材料、承诺时限、收费依据和收费标准，做到公开、透明，让群众知晓，接受群众监督。

3、规范“中心”的运行。明确了各服务窗口的工作职责；健全完善办事公开、首问负责、限时办结、收费管理、考勤考核和责任追究等各项规章制度，并执行到位；中心工作人员挂牌或持证上岗；坚持日常考勤制度，做到奖惩分明兑现到位；设立了意见箱、公布投诉电话，接受群众监督。

（四）以解决损害农民群众利益问题为目标，推进“三资”管理规范化

农村“三资”问题历来是村民与村干部最关心的热点问题，也是影响村级班子团结和党群干群关系的重要因素。乡镇把规范农村集体“三资”管理作为农村党风廉政建设重要内容，创新农村集体“三资”管理机制，全面推行农村集体“三资”委托代理服务、农村集体公共资源交易制度，不断加强对农村“三资”的监督和管理。

1、建好一本明白账。通过财务清理、清产核资，对财务管理混乱村重点治理等方式把家底搞清，建好“三资”管理台账，并张榜公示，让群众对集体财产有一本明白账。

2、严格实行“村财乡代理”制度。建立乡镇“三资”管理中心，对村级财务实行“钱账双代管”，做到“四个统一”，即统一票据，统一会计核算，统一财务公开，统一财务档案。并严格村级财务票据管理，严格执行票据核销制度，规范收支行为，最大限度预防虚开发票贪污、挪用、侵占村集体资金的问题。

3、严格实行资产资源阳光处置机制。各乡镇设立了公共资源交易站，要求村级资产资源没有进入县公共资源交易站交易的，原则上都要进入乡镇公共资源交易站交易，不得暗箱操作，违规处置。凡是违规处置村集体资产资源的，一经发现，严肃查处，绝不姑息迁就。

4、加强对农村集体财务的审计监督。经常督促和指导乡镇农经站加强对农村财务的审计，并将审计结果及时向群众公布，对发现的问题，及时组织查处。

（五）以维护农村群众民主权利为根本，推进“三务”公开标准化

为全面落实村民的知情权，切实解决村级“三务”随意公开、假公开的问题，乡镇坚持以公开为贯例，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明确规定，凡是不涉及国家机密的都必须公开。同时，对公开内容、公开时间、公开标准、公开责任进行了规范，使公开的事项一目了然。

一是明确公开内容。坚持人民群众关心什么就公开什么的原则，重点抓好“三重一大”事项和农村集体“三资”、民政低保、困难救助、农村养老保险、各项强农惠农补助等资金公开。

二是明确公开时间。坚持做到常规性的按时公开，如党务每半年集中公开一次，政务、村务每季度集中公开一次，及时性的即时公开。

三是明确公开标准。每个村积极搭建公开平台，设立了统一模式的“三务”固定公开栏。同时，创新公开形式，充分利用科技手段进行公开，抓好“三务”网上公开，用最便捷的方式，把村级“三务”公开到家，自觉接受群众监督。

四是明确公开责任。乡镇纪委组织协调“三务”公开工作，并加强对“三务”公开工作的监管。乡镇纪委加强督查，对公开信息资料不及时、敷衍应付的，予以通报批评，限期整改；对弄虚作假、侵犯群众民主权利，造成严重后果的，追究相关领导和人员的责任。

**第三篇：当前农村党风廉政建设存在的问题与对策**

当前农村党风廉政建设存在的

问题及其对策

——宜宾市屏山县屏边彝族乡 蒋义斌

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是党风廉政建设的重要基础和组成部分，是密切党群、干群关系，维护农村社会稳定，促进农村经济发展，确保农村改革和发展顺利进行的重要途径和保障，也是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不可缺少的重要组成部分。

建立健全惩防体系和风险防控机制，是我们党对反腐倡廉工作实践的一个新飞跃，标志着我国反腐倡廉进入了新的阶段。当前，农村党风廉政建设存在一些问题，阻碍了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步伐。为此就农村党风廉政建设存在的问题及一些对策进行一些粗浅的探讨。

一、当前农村党风廉政建设存在的问题及原因近年来，各级党委十分重视农村党风廉政建设，坚持把农村党风廉政建设作为基层组织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推动了农村党风廉政建设的深入开展，农村干部廉洁从政、依法履行职责的自觉性不断增强，对促进农村和谐稳定和经济快速发展作出了积极的贡献。但是，当前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仍存在不少问题，有待加以解决。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1、滥用职权、以权谋私。近年来，农村党员、干部滥用职权，以权谋私屡禁不止。有的贪污挪用集体资金、土地征用补偿款、私分集体公款等；有的在救灾救济物资和资金的分配上，不按规定程序，搞“一言堂”优亲厚友；有的农村基层干部，在村务活动中，特别是村集体经济动作中，搞“暗箱操作”，以权谋私。如在村集体土地、山林、海滩涂的发包，不向社会公开招标，而是搞“暗箱操作”，搞内部承包，压低价格，从中谋取私利或好处。

2、思想腐化，道德堕落。当前，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发展，西方资本主义腐朽的思想文化的渗透、蔓延，不断向农村各个领域扩张，一些理想信念不坚定和政治觉悟不高农村基层干部受到了腐蚀，致使精神空虚，道德沉沦，“涉黄”、“涉赌”的现象时有发生。基层干部参与赌博的现象呈蔓延趋势，而且赌博的形式多种多样。

3、不思进取、贪图享乐。有些农村基层干部无视群众疾苦，贪图享乐，公款吃喝现象依然存在，把大量的村级集体资金浪费在餐桌上，有的借“开展工作需要”向有关人员送“红包”、送礼为名，壮大自己的腰包，虚列、虚增开支、虚报冒领、报销费用等。

4、作风霸道、欺压群众。一些基层农村干部不注重提高自己的修养，工作方法简单，态度粗暴，自恃为村里“土皇帝”，地位高，开口骂人、动手打人时有发生，严重伤害 了广大人民群众利益，破坏了党在人民群众心目中的形象。主要表现在：在处理与村民有关的各种事务时，不是按照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执行，而是带着感情色彩处理问题，有的甚至出现了严重欺压群众的现象，如宅基地审批、涉农资金的补贴、农村低保等问题。在村务管理中，有些村干部想的不是把村级集体的财产管理好，促进集体财产的发展，而是考虑自己用钱怎样不受约束、牵制、监督。在用人上利用职务之便安插亲信朋友，大搞宗族化、亲属化，导致群体上访事件时有发生

（二）原因分析

当前，农村党风廉政建设存在问题的原因，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1、素质不高、意识淡薄。当前农村基层干部年龄普遍较大，主要是年青人大部分外出务工。部分农村基层干部文化素质低，综合素质不高，宗族观念严重，封建主义思想蔓延，民主法制意识淡薄，存在不少“法盲”、“纪盲”干部。部分农村基层干部平时不注重学习，不能与时俱进，对村民自治产生了错误的认识，民主管理意识差，有的村干部甚至成为一村一族的“土皇帝”，造成村务不公开，运作不透明、管理不民主，我行我素，为所欲为，出现无政府主义。

2、教育不实、流于形式。一是党风廉政教育制度不健全，机制不完善，有的农村基层党组织抓党风廉政教育搞形式，走过场，没达到应的目的和效果，加之农村基层干部生 活待遇低，教育、管理难度大，对农村基层干部存在重用轻教、重用轻管的现象较为突出。二是一些基层单位开展党风廉政教育没有针对性，抓党纪条规的学习力度不够；三是一些单位开展党风廉政教育的形式单一，有的局限于开开会，读读文件，效果不明显；四是抓先进典型示范教育和反面典型的警示教育不够。

3、制度不全、落实不力。当前部分农村基层的党风廉政制度规定、村民自治制度等不健全，不落实。有的满足于把制度写在纸上、挂在墙上，形同虚设。特别是在财务管理上，不按规定操作程序办事，让一部分人钻了空子，帐目不全、帐务不清、“白条”入帐的问题十分突出。

4、监督不力、惩治不严。一些基层单位对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贯彻落实留于形式，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一签订就算完事，党内监督各项制度执行不够有力，纪检、审计、公安、检察等监督主体的监督作用没有很好发挥。有的地方对群众反映的村干部问题没有引起足够的重视，查处不力。认为只要村干部能完成工作任务，不出事，就是好干部，而且在问题已经比较严重时还麻木不仁，甚至包着、护着，大事化小，小事化了，造成惩治不严，致使问题越积超多，引起群众越级上访，引发农村社会不稳定因素。

三、加强农村党风廉政建设的几点思考

加强农村党风廉政建设必须坚持教育、预防、惩治三者 的紧密结合，标本兼治，综合治理，才能达到肃贪倡廉，消 除腐败的目的。

（一）强化教育、筑牢思想防线。要深刻认识新形势下加强农村党风廉政教育的重要性，切实强化对农村基层干部 的教育，筑牢广大农村基层党员、干部的思想防线。

1、加强反腐倡廉教育。要广泛开展党风廉政建设教育活动，花大力气抓好农村党风廉政文化建设工程，努力营造“廉洁可敬，腐败可耻”的良好社会氛围。一是加强正面典型示范教育。大力宣传农村党员、干部的正面典型，把农村干部的廉洁奉公，勤政廉政的光辉事迹大力加以弘扬。以感染农村基层干部，自觉提高自身廉洁自律意识，牢固树立亲民、爱民、为民的思想，努力树立艰苦奋斗、清正廉洁的形象。二是要加强反面典型的警示教育。通过开展违纪违法村干部现身说法等活动，使农村党员干部从腐败分子身上汲取教训，自觉筑牢思想道德和党纪国法两道防线，自觉用党纪国法规范自己的行为。

2、加强民主法制教育。通过普法教育，利用民主法制知识培训、法制讲座、法制宣传栏等形式，对农村基层干部进行民主法制教育，使广大农村基层干部带头学法、守法，严格依法办事。另一方面，要加强党的方针政策的学习教育。提高干部的政策观念和按方针政策办事、运用方针政策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二）健全制度，注重制度落实。建立和完善党风廉政建设各项制度，用制度管人，注重制度的落实，达到真正的目的。

1、健全村务管理和公开制度。完善村民会议和村民代表会议议事规则，规范决策程序，实现重大村务由全体村民或村民代表民主决策，促进村务决策民主化、科学化。坚持“四议两公开”和“三重一大”议事规则，坚持每月向村民张榜公示村级政务、财务和重大事务，真实、全面地向村民公布全村的重大信息，给村民一个明白。

2、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实行会计、出纳和实物保管人员分设制度。村级财务收支必须坚持“收支两条线”和“六有”原则，即：有正规发票，有经办人签字，有用途说明，有财务人员审查，有主管领导审批，大额支出应有村民理财小组的审核意见并报上一级审批，杜绝违规操作。

3、健全村财乡管制度。进一步加强村级财务管理，确保其有健全的组织、稳定的人员、完善的管理和充足的经费。加强村级财务管理与村民理财小组的联络，定期对村重大财务收支情况进行核对，以便双方及时掌握有关信息，实施有效的监管。

（四）强化监督，加强干部管理

反腐倡廉，监督是关键，加强监督制约，确保农村党员、干部不犯或少犯错误，是农村党风廉政建设的重要环节。

1、切实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严格按照上级要求，落实党风廉政责任制度。明确乡镇党委书记为乡镇范围内廉政建设的第一责任人，村党支部书记为村范围内廉政建设的第一责任人，一旦发生腐败问题，应追究第一责任人的责任。村党支部书记每年要把执行廉政纪律的情况向村民大会或村民代表会议进行述职，接受监督。

2、真正发挥村务监督委员会的作用。要创造条件，完善工作机制和体制，规范运作程序，充分发挥村务监督小组、村民主理财小组和村纪检小组的职能，对村级政务、财务中的重大问题进行监督，以保障村民行使法律赋予的知情权、决策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3、加强群众监督。畅通信访举报渠道，乡镇要在各村设立举报箱，公布举报电话，方便群众进行检举或提意见。要保障信访人的合法权益，为广大群众实施信访监督创造良好的外部环境。

4、加强审计监督。把村级财务列入审计监督范围，坚持定期或不定期对村级财务进行监督检查，特别是对重点开发项目、土地征用补偿收入、惠农资金等要列为重点检查内容。

(四)严查案件，严肃党纪国法

坚决查处各类农村基层党员、干部违纪违法行为，对查出的涉案人员，查出一个严肃处理一个，绝不姑息迁就，有力地惩治和威慑腐败分子，切实维护广大农民群众的切身利 益，促进农村社会和谐稳定和经济快速发展。发挥案件查处在基层党员、干部中的震慑教育作用，提高基层干部按章办事、依法办事的自觉性，严肃党纪国法。

**第四篇：当前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存在问题及对策**

农村党建要搞好，基层组织是关键。加强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是农村基层党建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为此，按照安办[2024]12号文件通知精神，我于4月3日至4月15日，带领纪委及有关部门同志，深入林州市部分乡镇、村，就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情况进行了调研，现报告如下：

一、当前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方面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林

州市辖16个乡镇、4个街道办事处，有544个行政村，26个城区居委会。其中村级党支部（党委、总支）544个，占全市支部总数的42；农村党员28438人，占全市党员总数的77；农村两委干部2766名。长期以来，广大农村党员干部辛勤工作在改革发展稳定的第一线，承担着艰巨繁重的任务，为农村各项事业的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特别是近年来，林州市通过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一系列党员教育活动，农村党员素质得到提高，基层组织得到加强。可以说，全市农村基层党员干部主流是好的。但通过这次调研也可以看到，当前，在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方面，还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

首先，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基础薄弱。表现在：一是乡村两级，专职从事纪检或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的人员非常少，特别是村一级，这样的组织和人员几乎是空白，更谈不上开展活动了。二是在少数乡镇和不少村，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摆不到应有位置，常年很少研究、很少部署、很少督查，也很少进行硬性考核。三是农村党员队伍年龄老化，结构不优化。据统计，在林州市农村党员中，年龄35岁以下的仅占14，而年龄60岁以上的党员占了32以上；个别村甚至多年不发展一名党员，即便发展，村主要干部也往往是在自己的小圈子里选人，“近亲繁殖”，不能够代表方方面面群众的利益。这些使得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缺少了队伍和群众的基础。

其次，少数农村干部廉洁自律意识淡薄。有的以权谋私，多拿多占，如滥发奖金福利，利用职务之便违规入保险，利用计划生育、房基地、集体资产出租、工程承包等，为自己和亲属谋取私利，甚至挪用集体资金，私分公款；有的贪图享乐，公款吃喝玩乐，挥霍浪费集体资财；有的行为不检点，社会形象差，如搞封建迷信，参与赌博，发生生活作风问题等，在群众中影响极坏；有的办事不公道，在一些群众关注的热点问题的处理上，分亲疏、论远近，不给好处不办事，给了好处乱办事，利用职务之便，吃拿卡要。

其三，一些基层干部工作作风不适应新农村建设和民主发展的要求。有的作风浮飘，不思进取，工作得过且过，没有开拓精神；有的作风粗暴，工作方法简单，不会做群众思想工作，不讲究方法和策略，而习惯于强迫命令；有的作风蛮横，独断专行，在涉及选人用人、经济建设等重大事项的决策上，村主要领导搞“一言堂”，“家长制”，听不进班子成员和多数群众的意见。

其四，村级财务比较混乱。有的村记帐不规范，存在帐目不全，白条入帐，帐外运转，坐收坐支等现象；有的村管理不得力，村集体承包款长期不能收回，造成集体经济困难，群众思想混乱；有的村民主理财和财务公开制度不落实，不能按要求让村民民主理财，逐级会审，加上财务不公开或者假公开，村级财务成了一本糊涂帐。

其五，损害农民群众利益的行为在部分农村时有发生。有的村乱收费现象比较严重，不仅在宅基地、计划生育等方面存在违规收费问题，甚至在迁户口、开证明等正常事项上都要收取村民的“盖章费”；有的村干部工作不作为，对群众反映的宅基地纠纷、打架生气等事情，或者向上推诿，或者在干部之间“踢皮球”，或者干脆不理不睬，任其发展，导致矛盾激化，甚至引发群体性事件发生；有的村干部群众观念淡漠，不关心群众疾苦，如在村镇规划建设和发展企业占地等方面强制推进，侵害当事人利益，还有对征地补偿款的使用不透明，不能及时、按标准给群众兑现，造成失地群众生活困难，群众有意见。

上述问题的存在，影响了党群、干群关系，影响了社会稳定和政治安定，影响了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究其原因主要为：一是少数乡镇、村党组织对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认识不到位，重视不够，错误认为经济发展是硬指标，而党风廉政建设是软任务，不能做到两手抓、两手硬。二是对基层干部的教育培训工作滞后，针对性、实效性不强。三是加强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的各项规章、制度不够健全完善，缺少预防和制约不廉洁、不公正、不民主行为发生的长效机制。四是监督跟不上，没有力度。

二、对策和建议

针对以上存在的问题，我们的对策和建议是：

1、加强领导，增强县乡两级抓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的责任感和自觉性。首先，各级党委政府，特别是县乡两级都要成立专门负责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的领导小组和工作机构，确保此项工作有组织、有领导、有人抓。其次，要将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摆上党委政府的重要议事日程，作为新农村建设的一项目标任务，纳入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考核和县乡两级干部考核的一项重要内容，切实做到与经

济建设及其他工作一起研究，一起部署，一起落实，一起检查考核。其三，要搞好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各项具体任务的分解，落实到相关部门，形成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

2、强化教育，提高农村党员干部拒腐防变能力。要针对农村居住分散、生产季节性强、管理体制相对松散的特点，采取灵活多样和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大力开展廉政文化进农村、进学校、进家庭活动，营造浓厚的党风廉政建设氛围。要重实际，重效果，大力推进农村党员干部教育制度化，重点加强对乡村两级干部开展廉政勤政、一心为民教育，使其自觉做到权为民所用，情为民所系，利为民所谋。

3、积极推进农村基层组织建设，选准配强村级领导班子。以创建“五好”村党支部为龙头工程，以“两规范两监督”（规范农村两委关系，规范村级干部行为；群众监督，上级监督）为主要内容，全面加强村级组织规范化建设。要完善农村干部选拔任用机制，积极推进村党支部选举的“两推一选”办法，重点是要为每个农村班子选好“一把手”。

4、建立健全具有农村特色的监督制约机制，抑制腐败现象发生。首先，要着力解决农村基层组织“无章办事”的问题，立足在制度建设上下功夫。其次，完善监督约束机制。要创新与农村民主政治发展相适应的监督机制，推行乡、村两级干部定期述职述廉制度；在农村设立（聘任）“两组两员”（即支部纪检小组，村民理财小组和党内的纪检员，非党群众中的党风廉政监督员）；要认真落实乡镇政务公开和村务公开工作，坚决防止和纠正不公开、假公开、不及时公开和公开不明细等问题。三是加强“村账乡管”工作，并且做到与村民民主理财和村务公开紧密结合，全面加强对村级财务的监督管理。四是推行村主要干部任期经济责任审计制度。五是加大查处农村基层干部违纪违法案件的工作力度，发现一起，严查一起，起到处理一人，教育一片，稳定一方之效果。

5、大力加强农村法制建设，净化社会风气。深入开展“平安村组”、“文明村”、“信用村”等创建活动，坚持实行齐抓共管、上下结合、社会综合治理的工作格局，做到党风、政风、民风一齐抓，以党风带动政风，以政风促进民风，为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创造风清气正的社会政治环境。

**第五篇：当前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存在问题及对策**

农村党建要搞好，基层组织是关键。加强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是农村基层党建的重要组成部分。为此，按照安办[2024]12号文件通知精神，我于4月3日至4月15日，带领纪委及有关部门同志，深入林州市部分乡镇、村，就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情况进行了调研，现报告如下：

一、当前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方面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林州市辖16个乡镇、4个街道办事处，有544个行政村，26个城区居委会。其中村级党支部（党委、总支）544个，占全市支部总数的42；农村党员28438人，占全市党员总数的77；农村两委干部2766名。长期以来，广大农村党员干部辛勤在改革发展稳定的第一线，承担着艰巨繁重的任务，为农村各项事业的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特别是近年来，林州市通过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一系列党员教育活动，农村党员素质得到提高，基层组织得到加强。可以说，全市农村基层党员干部主流是好的。但通过这次调研也可以看到，当前，在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方面，还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

首先，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基础薄弱。表现在：一是乡村两级，专职从事纪检或党风廉政建设的人员非常少，特别是村一级，这样的组织和人员几乎是空白，更谈不上开展活动了。二是在少数乡镇和不少村，党风廉政建设摆不到应有位置，常年很少研究、很少部署、很少督查，也很少进行硬性考核。三是农村党员队伍年龄老化，结构不优化。据统计，在林州市农村党员中，年龄35岁以下的仅占14，而年龄60岁以上的党员占了32以上；个别村甚至多年不发展一名党员，即便发展，村主要干部也往往是在自己的小圈子里选人，“近亲繁殖”，不能够代表方方面面群众的利益。这些使得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缺少了队伍和群众的基础。

其次，少数农村干部廉洁自律意识淡薄。有的以权谋私，多拿多占，如滥发奖金福利，利用职务之便违规入保险，利用计划生育、房基地、集体资产出租、工程承包等，为自己和亲属谋取私利，甚至挪用集体资金，私分公款；有的贪图享乐，公款吃喝玩乐，挥霍浪费集体资财；有的行为不检点，社会形象差，如搞封建迷信，参与赌博，发生生活作风问题等，在群众中影响极坏；有的办事不公道，在一些群众关注的热点问题的处理上，分亲疏、论远近，不给好处不办事，给了好处乱办事，利用职务之便，吃拿卡要。

其三，一些基层干部作风不适应新农村建设和民主发展的要求。有的作风浮飘，不思进取，得过且过，没有开拓精神；有的作风粗暴，方法简单，不会做群众思想，不讲究方法和策略，而习惯于强迫命令；有的作风蛮横，独断专行，在涉及选人用人、经济建设等重大事项的决策上，村主要领导搞“一言堂”，“家长制”，听不进班子成员和多数群众的意见。

其四，村级财务比较混乱。有的村记帐不规范，存在帐目不全，白条入帐，帐外运转，坐收坐支等现象；有的村管理不得力，村集体承包款长期不能收回，造成集体经济困难，群众思想混乱；有的村民主理财和财务公开制度不落实，不能按要求让村民民主理财，逐级会审，加上财务不公开或者假公开，村级财务成了一本糊涂帐。

其五，损害农民群众利益的行为在部分农村时有发生。有的村乱收费现象比较严重，不仅在宅基地、计划生育等方面存在违规收费问题，甚至在迁户口、开证明等正常事项上都要收取村民的“盖章费”；有的村干部不作为，对群众反映的宅基地纠纷、打架生气等事情，或者向上推诿，或者在干部之间“踢皮球”，或者干脆不理不睬，任其发展，导致矛盾激化，甚至引发群体性事件发生；有的村干部群众观念淡漠，不关心群众疾苦，如在村镇规划建设和发展企业占地等方面强制推进，侵害当事人利益，还有对征地补偿款的使用不透明，不能及时、按标准给群众兑现，造成失地群众生活困难，群众有意见。

上述问题的存在，影响了党群、干群关系，影响了社会稳定和政治安定，影响了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究其原因主要为：一是少数乡镇、村党组织对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认识不到位，重视不够，错误认为经济发展是硬指标，而党风廉政建设是软任务，不能做到两手抓、两手硬。二是对基层干部的教育培训滞后，针对性、实效性不强。三是加强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的各项规章、制度不够健全完善，缺少预防和制约不廉洁、不公正、不民主行为发生的长效机制。四是监督跟不上，没有力度。

二、对策和建议

针对以上存在的问题，我们的对策和建议是：

1、加强领导，增强县乡两级抓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的责任感和自觉性。首先，各级党委政府，特别是县乡两级都要成立专门负责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的领导小组和机构，确保此项有组织、有领导、有人抓。其次，要将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摆上党委政府的重要议事日程，作为新农村建设的一项目标任务，纳入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考核和县乡两级干部考核的一项重要内容，切实做到与

经济建设及其他一起研究，一起部署，一起落实，一起检查考核。其三，要搞好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各项具体任务的分解，落实到相关部门，形成齐抓共管的格局。

2、强化教育，提高农村党员干部拒腐防变能力。要针对农村居住分散、生产季节性强、管理体制相对松散的特点，采取灵活多样和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大力开展廉政文化进农村、进学校、进家庭活动，营造浓厚的党风廉政建设氛围。要重实际，重效果，大力推进农村党员干部教育制度化，重点加强对乡村两级干部开展廉政勤政、一心为民教育，使其自觉做到权为民所用，情为民所系，利为民所谋。

3、积极推进农村基层组织建设，选准配强村级领导班子。以创建“五好”村党支部为龙头工程，以“两规范两监督”（规范农村两委关系，规范村级干部行为；群众监督，上级监督）为主要内容，全面加强村级组织规范化建设。要完善农村干部选拔任用机制，积极推进村党支部选举的“两推一选”办法，重点是要为每个农村班子选好“一把手”。

4、建立健全具有农村特色的监督制约机制，抑制腐败现象发生。首先，要着力解决农村基层组织“无章办事”的问题，立足在制度建设上下功夫。其次，完善监督约束机制。要创新与农村民主政治发展相适应的监督机制，推行乡、村两级干部定期述职述廉制度；在农村设立（聘任）“两组两员”（即支部纪检小组，村民理财小组和党内的纪检员，非党群众中的党风廉政监督员）；要认真落实乡镇政务公开和村务公开，坚决防止和纠正不公开、假公开、不及时公开和公开不明细等问题。三是加强“村账乡管”，并且做到与村民民主理财和村务公开紧密结合，全面加强对村级财务的监督管理。四是推行村主要干部任期经济责任审计制度。五是加大查处农村基层干部违纪违法案件的力度，发现一起，严查一起，起到处理一人，教育一片，稳定一方之效果。

5、大力加强农村法制建设，净化社会风气。深入开展“平安村组”、“文明村”、“信用村”等创建活动，坚持实行齐抓共管、上下结合、社会综合治理的格局，做到党风、政风、民风一齐抓，以党风带动政风，以政风促进民风，为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创造风清气正的社会政治环境。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